由兩塊石碑論史籍上彌陀港的興衰

——兼談濁水溪（阿公店溪）的改道情形

簡 炯 仁*

一、前　　言

臺灣西部海岸，每年夏季總有由南向北流的強勁黑潮，而冬季又有由北向南流的親潮，將西部平原河川挾帶下來的泥沙，順勢往河口南北兩個方向帶走。由於河川水流與洋流交互形成的「拋物線」作用，就在距離河口一段距離的南北沿海，堆積而成一條狹長的帶狀外傘頂洲，假以時日，這條帶狀的外傘頂洲持續成長，遂將鄰近突出的海岸內側的海域，圍成潟湖內海地區。內海內部鄰近的河口聚落，就逐漸發展成爲該河流域與內海間的交通樞紐地位。

大滾水山屬於田寮鄉古亭區惡地形，表土淺薄，植被難以形成，水土保持差，遇雨則表土流失，並危及到表土下的粉沙岩及粉泥岩，以致境內的山溝、溪流，尤其是颱風季節，則順勢挾帶沿岸大量泥沙沿著本區的溪流，沿途堆積。下游地區則因爲平坦的沖積平原，河流一到河口地區時常以傘狀梳流注入內海，致使該河的主流常因情況的變易而變異。河流主河道一經改變，河港港道也因而塡塞，內海沿岸

* 高苑技術學院講師

河港市集也隨之衰落；後來，假以時日，內海終被填塞，變成魚塭，該河港也因而蛻變成爲鄰近魚塭的市集。

以上這兩種自然力的相互影響，不僅使外傘頂洲消長難測，而且內海本身也變幻多端，致使臺灣西部海岸地形變遷，時有所聞。清季文獻大都記載濁水溪的出口爲彌陀港，可是臺灣輿圖以及史籍所附載的輿圖上，對彌陀港的位置及其地勢的記載，則互爲不同，以致彌陀港到底是怎樣的形勢，以及上述兩種情形又對該地區造成如何的影響，則鮮少爲人所知。

目前，高雄縣岡山鎮後協里代天宮所珍藏的「奉憲勒碑」，就曾提及彌陀港在蟯港內海的水運情形；而另一塊珍藏於高雄縣彌陀鄉彌陀村彌壽宮的「大正十年重修紀念碑」，則又提及彌陀港道填塞，鹽田被廢，致使廟宇遷徙的情形。這兩塊石碑正爲彌陀鄉彌陀村滄海桑田變遷的珍貴資料。當地滄海桑田的變遷與其地理形勢有密切的關係。首先，本文得來探討史籍、輿圖中彌陀港的地理形勢。

二、史籍、輿圖中的彌陀港

參閱荷蘭治臺時期所繪製的臺灣古地圖發現，現今高雄縣濱海的彌陀、永安及茄萣等鄉〔台 17 線〕以西，原本屬於潟湖內海地形，亦即漢人史籍上的「蟯港」。內海外圍的外傘頂洲，荷蘭人則稱之爲「漁夫島」，該島南端通向外海的缺口則稱爲「蟯港水道」①，亦即外

① 總編輯吳美雪，〈十七世紀荷蘭人繪製的臺灣地圖〉、〈1636 打狗、蟯港〉，《漢聲雜誌》105 期，1997 年 9 月出版，頁 121-127。「蟯港」早在明萬曆 31 年（1603）出現在陳第的《東番記》裡。當年他則寫成「堯港」，不論是「堯港」，或「蟯港」，其實都是漢譯的原住民地名，意思可能是指涉「內海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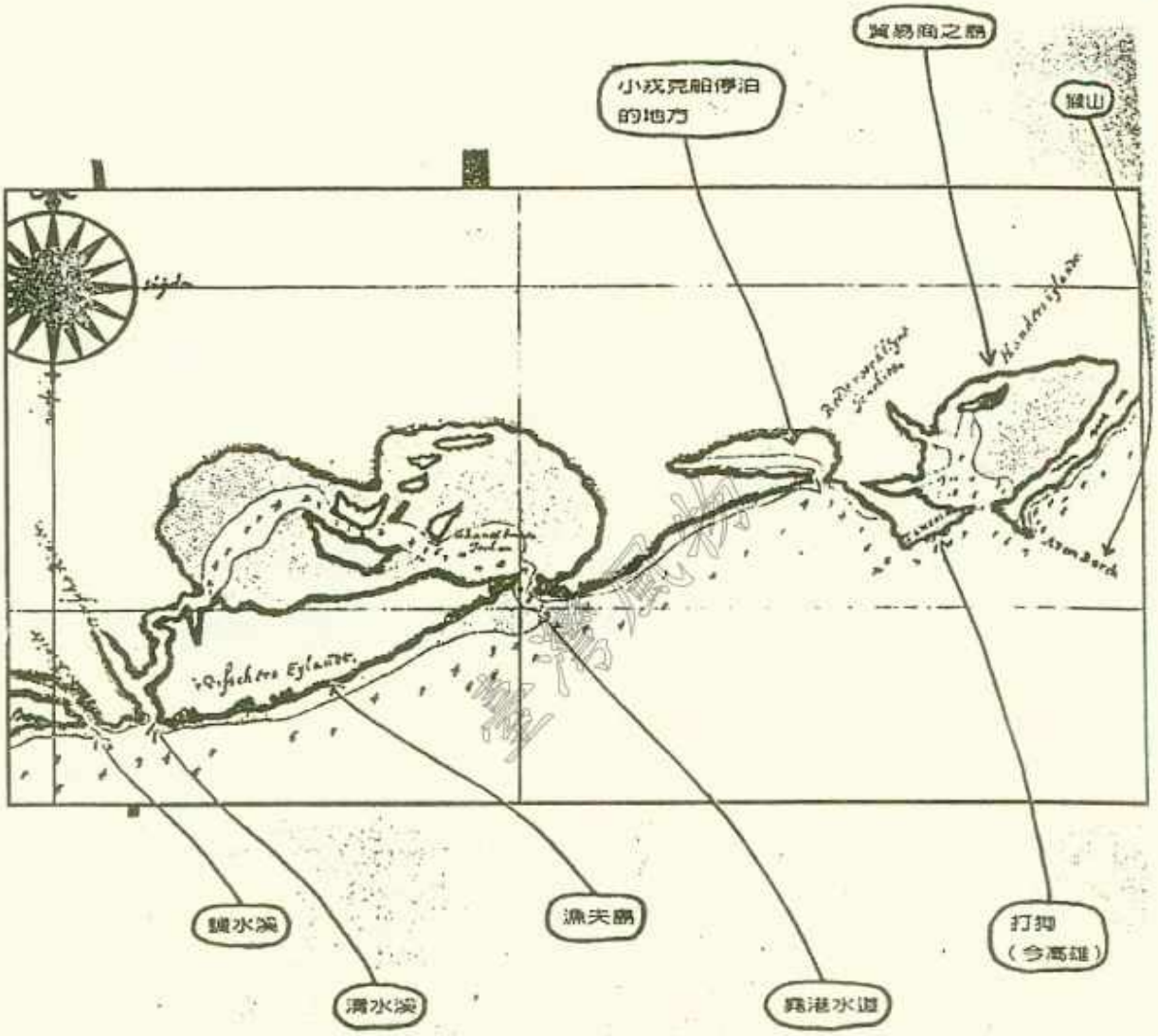

圖 1　1636 年的蛻港地區

傘頂洲的「潮流口」。

後來，《雍正 5-12 年臺灣輿圖》，也在該地區標繪成一個潟湖內海，並在內海裡面標示有如下的幾個聚落。諸如：竹滬社（今湖內鄉湖內村，可能當時還是平埔族的聚落）、寧靖王庄（今路竹鄉竹滬村）、烏樹林庄（今永安鄉保寧村）、竹仔港庄（今永安鄉維新村）、竹仔港（仝前）、彌陀港（今彌陀鄉彌仁村及彌陀村）等。內海外傘頂洲的南端出口則標示爲「蟯港」，以致該內海則俗稱爲「蟯港內海」。其範圍北自「竹滬塭」起，約今之湖內、茄萣兩鄉的交界一帶，南到「漯底山」南邊，約今之彌陀鄉南寮村南寮及南安附近，並隔著二層行溪，與臺江內海外圍的外傘頂洲——七鯤鯓南北遙相對望②。

「彌陀港」出現在清季文獻上，首推康熙 23 年（1684）修纂的《臺灣府志》。該書在描述鳳山縣水道時，曾記載該港的形勢如下：

> 一曰濁水溪，出小崗山之南，山南有大滾水山，山水常濁，故溪之流皆濁，因以爲名。西北過嘉祥里、長治里、維斯里，南受鯽魚潭，西會微羅港，入於海③。

陳文達的《鳳山縣志》，又對該港附近的形勢有更詳細的描述如下：

> 港之在西北者，曰萬丹港（海汊，冬天港口沙流塞斷；春夏雨水衝開，纔有港道。有汛）。發源於東北之山者，曰濁水溪（自大

---

② 「雍正 5-12 年臺灣輿圖」，珍藏於國立故宮博物院。
③ 蔣毓英，《臺灣府志》（台銀本），卷之三敍川（鳳山縣水道）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 25。

滾水山流出，水皆濁，故溪流亦濁)；合小岡山南之水，受鯽仔潭流，會彌陀港（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）入於海。彌陀港之北爲竹仔港（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)。竹子港之北，經臺灣之蟯港（海汊港口寬大。其防汛臺邑所轄)。而發源於大岡山之北，曰岡山溪；過依仁里，爲二贊行溪（春冬駕竹橋，夏秋有渡)；經喜樹仔港（海汊有橋）之水入於海④。

清季史籍上一提到港，其意即：「有從海流入而與溪會、或海汊無源流隨所至而止者，均謂之港」⑤，或「溪漸於海，潮汐應焉，謂之港；海汊無源，隨其所到以爲遠近，亦謂之港」⑥。因此，「濁水溪，會彌陀港（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）入於海。彌陀港之北爲竹仔港（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)」這段文字說明：彌陀港爲「有從海流入而與溪會」，爲當年濁水溪的主河道的出口，所以才會「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」，而竹仔港則爲「海汊無源流隨所至而止者」，以致「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」。

康熙33年（1694）《臺灣府志》、康熙49年（1710）《（重修）臺灣府志》、康熙59年（1720）《鳳山縣志》、乾隆11年（1746）《（重修）臺灣府志》、乾隆23年（1758）《（續修）臺灣府志》，大致沿襲這個看法，甚至乾隆29年（1764）王瑛曾修纂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，對濁水溪也有類似的記載，如下：「濁水溪，在嘉祥里，縣東北三十

④ 陳文達，《鳳山縣志》（台銀本），卷之一封域志（山川）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7-8。
⑤ 同上註，頁7。
⑥ 陳夢林，《諸羅縣志》（台銀本），卷一封域志（山川），嘉義縣政府編印，頁11。

里。源出大滾水山。源濁故溪流亦濁。西匯鯽魚潭，合彌陀港入海」⑦。

因此，康熙33年（1694）《臺灣府志》「臺灣府總圖」、康熙49年（1710）《（重修）臺灣府志》「臺灣府總圖」、康熙59年（1720）《鳳山縣志》「山川圖」、乾隆11年（1746）《（重修）臺灣府志》「福建臺灣全圖·鳳山縣圖」、乾隆23年（1758）《（續修）臺灣府志》「福建臺灣全圖·鳳山縣圖」，甚至於《道光中葉臺灣輿圖》，也都將濁水溪的出口標示在「凹底山」北邊的彌陀港。

但是，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的「縣境北界圖」，卻將濁水溪的出口標示在竹仔港的北邊，而其下游則標示爲「二濫溝」，同時又將彌陀港標示在彌陀港庄的南邊，凹底山的北邊，爲一條小溪的出口，大約是現今彌陀鄉彌陀村南邊的「埤底溝」，其上游則又與「井水港」混同⑧。關於二濫溪及井水港，該書的記載如下：「鯽魚潭，縣東北三十里。往郡大道，亦名二濫溝」⑨。引文並沒有提及二濫溝西流注入竹仔港庄之北。又，「井水港，在半屏山庄，縣北八里。春冬流淺，夏秋水滿」⑩。引文也未提及井水港的出口爲彌陀港。

「北界圖」上文不同標示法，是否意味著濁水溪已於乾隆中葉改由竹仔港出口，而非康熙時期的彌陀港呢？

其實不然，上引該書不就明白記載：「濁水溪……西匯鯽魚潭，合彌陀港入海」，而且乾隆23年（1758）修纂的《（續修）臺灣府志》

---

⑦ 王瑛曾，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，卷一輿地志（山川），臺灣研究叢刊第四九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，頁16。
⑧ 同上註，卷之前「鳳山縣全圖」、「縣境北界圖」，頁28。
⑨ 同註⑦。
⑩ 同上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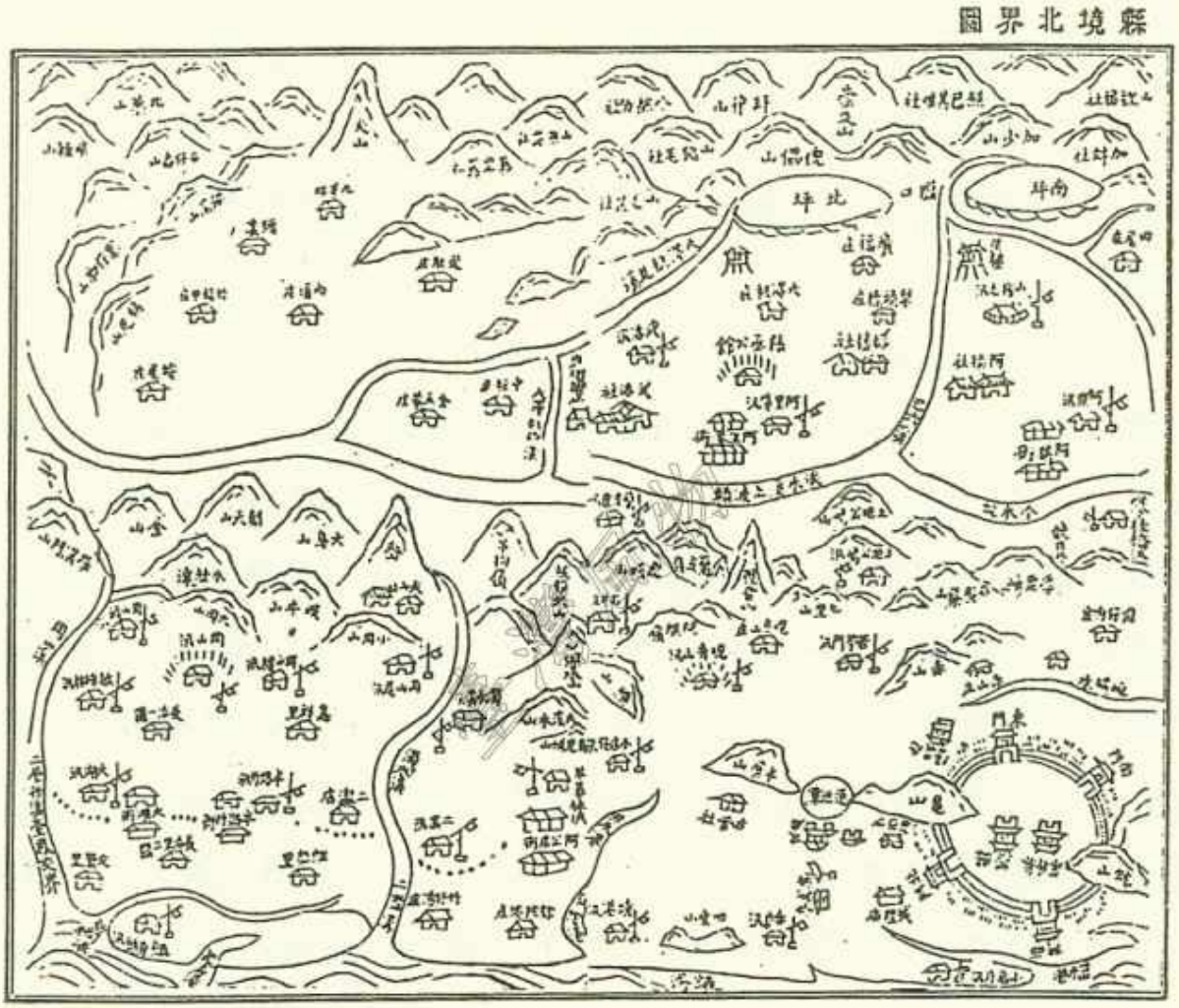

圖 2　鳳山縣境北界圖

「福建臺灣全圖·鳳山縣圖」，也在漯底山的北邊標示濁水溪的出口爲彌陀港，甚至於該書「山川記」提及濁水溪及茄藤港也記載如下：「濁水溪：在縣治東北三十里。原出大滾水山，水出常濁，故溪水亦濁。南合小岡山之水，受鯽魚潭流，會彌陀港入海」⑪。又，「茄藤港：距縣城東五十里。向係內海，可通舟楫。乾隆十三年，經里民修濬，自府港直達縣治之彌陀港」⑫，綜上而言，「北界圖」誤標濁水溪的出口！

參閱上引荷蘭古地圖及「雍正輿圖」，蟯港爲蟯港內海的出海口，爲蟯港內海通往外海的潮流口，所以是一個「海汊港口寬大」，並隔著二層行溪與台江內海的「喜樹港」（今臺南市喜樹）南北相望，形構成臺灣府城沿海的一個完整水運網。誠如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所記載的：「縣西七里許爲萬丹港，沿而西北，分汊曰蟯港。轉入爲彌陀港，通內溪水，再北爲鯤身港，逶迤分支，通臺之喜樹港及二層行溪，爲縣北界」⑬，蟯港與彌陀港的位置以及其港運形勢如何呢？該書的記載如下：「蟯港，在仁壽里，縣西二十里，海汊匯入。有港稅，小舟在此裝載」。「彌陀港，在仁壽里，縣西二十里。海汊同潮流，有渡」。⑭

既然彌陀港與蟯港各位於「縣西二十里」，將華里換算成公里則爲 1.736 華里等於 1 公里，20 華里則爲 11.52 公里。現今左營舊城到彌陀村彌陀聚落的距離也大約爲 11 公里左右。彌陀港庄位於彌陀港

---

⑪ 余文儀，《（續修）臺灣府志》（台銀本），卷一封域（山川，鳳山縣），臺灣歷史文獻叢刊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 17。
⑫ 同上註，頁 18。
⑬ 同註⑦，頁 27-28。
⑭ 同註⑦。

南岸，亦即現今彌陀鄉彌陀村的彌陀聚落的北邊，而該庄的西邊則爲六塊厝西北邊的埤底溝入海口。換言之，彌陀港與蟯港各位於「縣西二十里」，濁水溪則在彌陀港庄北邊不遠處注入蟯港內海，然後再往西南由埤底溝出口入海。

由漯底山往北延伸到二高地及港口崙（崙仔頂），整個地形就呈現南高北低。根據當地耆老說，現今彌陀村彌陀聚落從未鬧過水患，即此明證。由於受到南邊高地的擠壓，以致一出港口崙，折往南流到彌陀村南邊，再注入蟯港內海的可能性幾乎沒有。據當地耆老說，現今彌陀村彌陀聚落從未鬧過水患，即此明證。

筆者在現今阿公店溪橫越〔台 17 線〕的維仁橋南邊發現，有一條由現今該溪主河道南邊分出的乾枯低窪地，與該主河道之間有一個五、六公尺高的小土錐。該低窪地則是一條西南西走向寬約二十公尺的舊河道，上面還長著布袋蓮。筆者認爲該乾枯舊河道，即是以前濁水溪出口處——彌陀港的所在地，亦即現今〔台 17 線〕以西，鹽埕村的北邊，爲「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」的濁水溪出口。由於靠近現今彌陀鄉彌陀聚落，因而稱爲「彌陀港」，而彌陀港之北的竹仔港，由於烏樹林與竹仔港之間內凹地，爲竹仔港溝的出口，所以才會「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」。該溪注入蟯港內海後，由於沒有陸上的障礙，則逕向西南西流在六塊厝西北邊的埤底溝入海口。

現在〔台 17 線〕應該是當年蟯港內海東邊的海岸線；不過彌陀加油站以南則因受東部高地的影響，偏西以一個西向內凹的弧形到漯底山西部邊緣。

彌陀港位於蟯港內海之內，而且康熙 50 年代以前當地的地名不是叫「微羅港」，就叫「彌羅港」。譬如：蔣毓英的《臺灣府志》

(1684)、高拱乾的《臺灣府志》(1694)⑮、周元文的《(重修)臺灣府志》(1710)⑯，而「康熙43年臺灣輿圖」也寫成爲「彌羅港」⑰，是「微羅港」的另一個河洛語的同音異字；可是康熙59年的《鳳山縣志》則改稱爲「彌陀港」，一個漢化的地名，其實也是「微羅」或「彌羅」的另一種漢譯轉音，並非時下所穿鑿附會的「彌陀佛祖」的彌陀。

不管是「微羅」，或是「彌羅」，在漢文義上毫無意義，應該是漢譯於當地原住民的一個地名，那麼又會是漢譯於那個原住民部落呢?

三、「微羅社」，或「彌羅社」，或「彌陀社」

〈平埔族地名解讀及趣談〉一文認爲，「微羅（Viro)」等於西來雅族語的「貓兒（Vari)」,均作「竹子」解。二者的差異，只是母音的變化，亦即：Va→Vi,ri→ro。此種變化，顯示是同一語族的方言差異，所以「微羅社」即「竹林社」，「微羅港」就是「竹仔港」⑱。又據〈臺灣南部平埔族部落調查報告（局部)〉一文，大傑顛社(Tapuryan),漢譯爲「以竹籬所圍之社區」，所以大傑顛社的部落常以「竹仔」爲其地名。一個是原住民的部落，一個則是漢人聚落，二者隔一條河毗鄰而居⑲。這個推論可由盧德嘉所說的：「彌陀港（即竹

---

⑮ 高拱乾，《臺灣府志》(台銀本)，卷一封域志，山川（鳳山縣水道)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21。

⑯ 周元文，《(重修）臺灣府志》，卷一封域志（鳳山縣水道)，臺灣文獻叢刊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21。

⑰ 「康熙43年臺灣輿圖」，珍藏於臺灣省立博物館。

⑱ 楊森富，〈平埔族地名解讀及趣談〉，《山與海》(雙月刊）第5期，1994年。

⑲ 盧德嘉，《鳳山縣采訪冊》，丙部地輿㈢，港澳（川類三)，臺灣文獻叢刊第七三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，頁61。

仔港)」得到佐證⑳。臺灣這種情形相當普遍，譬如旗山（舊稱「蕃薯寮」，漢人聚落）與彌濃（曹族語「蕃薯」之意，原住民部落）㉑。

縱然如此，「雍正 5-12 年臺灣輿圖」（1727－1734）不但標示有「竹仔港」及「竹仔港庄」，顯示港口北邊已經形成一個漢人聚落，同時又在竹仔港的南邊標示有「彌陀港」，該兩地的關係，就是「彌陀港之北爲竹仔港」㉒。因此，「彌陀港」與「竹仔港」原本就是指涉兩個不同的地方，並非如盧德嘉所說的是同一個地方；不過可以確定的是，「微羅」，或「彌羅」，或「彌陀」都是漢譯於當地原住民的地名，當地可能有一個原住部落就叫做「微羅社」，或「彌羅社」，或「彌陀社」。那麼「微羅社」，或「彌羅社」，或「彌陀社」，究竟是一個怎樣的原住民呢?

伊能嘉矩在「下淡水社」平埔族頭目潘乾坤處，採集到西來雅族的馬卡道族的原住地及其遷移的情形的口碑如下：

> Tapuyen 社，即漢人所謂的大傑顛社，原住於維新里的大社（高雄縣路竹鄉社中、社西等村）下社（已廢村，現址在高雄縣路竹鄉社東村）稱爲ペイタ，經鄭氏討伐而遷到大崗山後的尖山（燕巢鄉尖山村）附近，後來爲閩人所逐，除少數人逗留於原地外，則進入羅漢門蕃薯寮西北的番仔寮（旗山鎮永和里朝天宮附近）；最後則遷往其東南的口隘（同鎮圓富里口隘聚落）、中隘（同鎮

---

⑳ 楊森富，〈臺灣南部平埔族部落調查報告（局部）〉，《文史薈刊》復刊第 2 輯，1997 年 8 月，頁 111。
㉑ 同註⑱。
㉒ 同註④。

中正里中隘聚落）及尾隘（旗山鎮大林里尾庄聚落）㉓。

對此，〈蕃薯寮管內新港卓猴及大傑顛社熟番之移居及沿革〉一文，又有更詳細的考據如下：

> 大傑顛社熟番之口碑亦與新港社熟番相同，原居住於大湖街附近海邊彼達『Pe-ta』之地，迨鄭氏平臺，次第爲漢人所驅逐，橫過深水（高雄燕巢鄉橫山村深水聚落附近）及嶺口（同縣旗山鎮南勝里嶺口聚落）而入管內（蕃薯寮）來，最初居住於羅漢外門里溪州（旗山鎮溪洲）附近一帶之地，後亦爲漢人買收或騙取其田園㉔。

綜合上引文字可知，馬卡道系大傑顛社的平埔族，原住於現今高雄縣茄萣鄉白雲村白沙崙，到路竹鄉社西、社中、社東等村，舊稱爲彼達（Pe-ta)的地方，亦即蟯港內海的主人，其範圍包括現今茄萣鄉、湖內鄉、路竹鄉、永安鄉、彌陀鄉、岡山鎮，以及梓官鄉一帶。「微羅社」，或「彌羅社」，或「彌陀社」，就是馬卡道系平埔族大傑顛社在永安鄉及彌陀鄉的一個分社。根據黃叔璥《番俗六考》的記載，他們的生活方式如下：

居處

㉓ 森口雄稔編著，伊能嘉矩原著，《伊能嘉矩の台灣踏查日記》，〈東瀛遊記〉，台灣風物社翻印，頁 172-173。

㉔ 臺灣慣習研究會原著，黃文新編譯，《臺灣慣習記事》，（中譯本）第三卷上，第三號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，頁 122。

住室曰達勞。平地築土作基，大木爲梁，剉竹結椽掬爲蓋；衆擎而覆之。落成，全室歡飲。

飲食

飯，漬米水中，經宿，雞鳴蒸發。食時和以米。糯少則兼食黍米。酒用糯米炊熟，燒禾草作麴；攪米飯，藏甕中，過六日取出，沃水而飲。魚、蝦、鹿、麂俱生食。

衣飾

番男以布八尺圍身，曰羅翁。腰以下用四尺圍蔽，或以達戈紋緣領。番婦項帶珠串，曰麻海譯。手足腕俱束以銅圈，曰堵生聲。遇吉事，則衣皆白色，群聚飲啖；醉後，歌唱跳舞以爲樂。

婚嫁

娶妻曰瓠冶需，未娶婦曰佳老歪，賀新婚曰備力力其搭學。其俗先通後娶。將娶則送珠仔爲定，名曰毛里革；用木櫃置布匹達戈紋送至女家。三日後，置酒大會；女家亦邀會飲。夫婦相離曰放手。男未再娶女不敢嫁，先嫁者罰牛豕不等；通姦被獲，鳴衆聲罪，罰以酒豕。未嫁娶男女，罰依前例。

喪葬

番死名麻八歹。當未葬時，在社鳴鑼。喪家披髮，皁布裹頭面，止露兩目；親屬酹死者以酒，哭盡哀；以大窟缸作棺，瘞本厝內。夫死一月服滿，婦告父母他適。

器用

飲食無（木宛）箸。用瓠斗，狀如葫蘆，口小腹大，可藏米數斗；各社皆有，大武壠、礁吧年二社尤多。貯物用筐及籐籃。耕

種則用刀斧砍伐樹根，栽種薯芋；亦有塡築薄岸爲田，播插稻秧者㉕。

該族人的農耕情形，巡台御史滿人六十七，曾在《番社采風圖考》中有生動的描述如下：

開圳

歸化已久熟番，亦知以稼穡爲重。凡社中舊管埔地，皆芟刈草萊，墾闢田園。有慮其旱澇者，亦學漢人築圳，從內山開掘，引疏溪流，以資灌溉。片隅寸土，盡成膏腴。

耕田

番婦耕稼，備嘗辛苦，或襁褓負子扶犁。…侍御范咸有「水田黎婦盡春耕」之句。

插秧與刈禾

郡邑附近番社，亦三、四月插秧。

番稻七月成熟。

收倉

收成後，於屋旁別築貯穀之室，圍以竹（箍），覆以茅笘，連穗倒而懸之令易乾，名之曰『禾間』。其粟名『倭』，粒大而性黏，略似糯米；蒸熟攤冷，以手掬而食之。㉖

由以上六十七的描述可知，當時的大傑顚社早已知農耕，對當地

㉕ 黃叔璥，《臺海使槎錄》，卷五番俗六考（北路諸羅番四），臺灣文獻叢刊第四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，頁 110-111。

㉖ 六十七，《番社采風圖考》，開圳、耕田、插秧、刈禾、收倉等條，臺灣文獻叢刊第九〇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，頁 2-3。

的農業曾做出相當的貢獻，爲後來漢人的開發奠下了基礎。漢人又是如何開發「半路竹」呢?

由「亦有塡築薄岸爲田，播插稻秧者」這段文字可知，當時的大傑顚社早已知農耕，對當地的農業曾做出相當的貢獻，爲後來漢人的開發奠下了基礎。漢人又是如何開發彌陀港地區呢?

四、彌陀港的崛起

蟯港內海地區的開發，首推烏樹林，誠如《鳳山縣志》所記載如下：「烏樹林陂，在維新里。注雨水以灌田。僞時築」㉗。

由此可知，早在明鄭之時，漢人已經進入永安鄉保寧村烏樹林拓墾，並修築有「烏樹林陂」，以灌溉當地的水田。清治臺之後，就在這基礎上持續發展而成「烏樹林庄」，並且出現在《康熙中葉臺灣輿圖》上。㉘

此外，根據《鳳山縣志》的記載：「慈濟宮：一在鳳山上莊。一在硫磺水莊。一在半屏山後。……一在興隆莊北。一在維新里竹仔港。……」㉙

康熙58年（1719）以前，現今永安鄉維新里竹仔港已經建蓋有漢人奉祀的「保生大帝廟」，顯示當地早已經發展成爲漢人的定著聚落。怪不得竹仔港早已經以漢文意譯的「竹仔」命爲地名，而且「竹仔港庄」已經出現在「雍正輿圖」上。

縱然如此，由於烏樹林庄是一個農耕聚落，而竹仔港庄南邊又是

㉗ 同註④，卷之二規制志（水利），頁30。
㉘ 「康熙中葉臺灣輿圖」，臺灣省立博物館。
㉙ 同註④，卷之十外志（寺廟），頁16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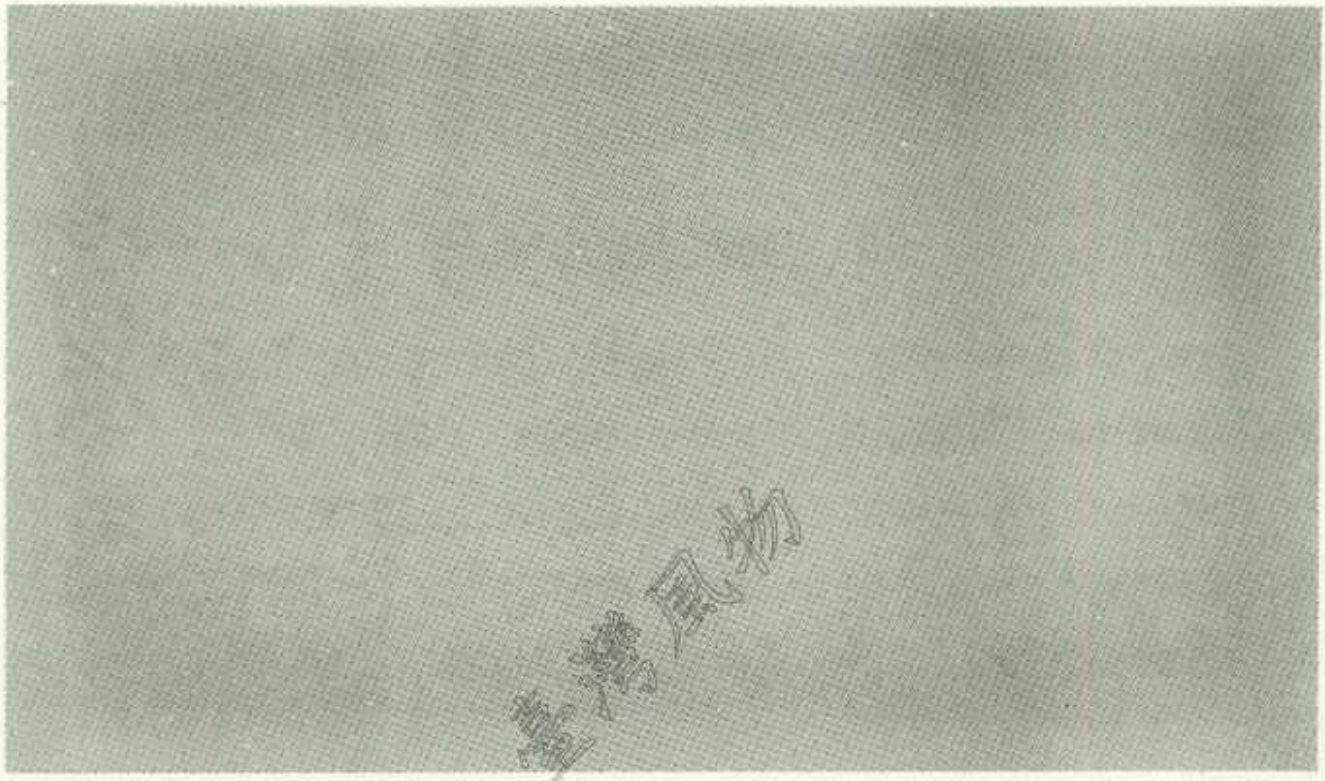

圖 3　康熙中葉台灣輿圖高雄縣部份

一個「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」的港灣，以致其發展就受到極大的限制。

康熙50年代（1710）以前，現今彌陀鄉不是叫「微羅港」，就是叫「彌羅港」，都是當地原住民的漢譯地名，到康熙58年《鳳山縣志》才改稱爲「彌陀港」，一個漢譯的平埔地名，暗示著康熙末葉以前漢人已經開始入墾該地。再者，《雍正臺灣輿圖》在標示「竹仔港」時，也標示出「竹子港庄」，顯示在竹仔港旁邊業已形成一個漢人聚落；不過卻只標示「彌羅港」，並沒有標示出「彌羅港庄」，顯示當地尚未形成漢人聚落。

「彌陀港庄」眞正出現在史籍上，首推乾隆29年（1764）修纂的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所附的「縣境北界圖」。準此，「彌陀港庄」——一個漢、原混居的聚落應該出現於乾隆初期，不過由於地理環境優越，成庄之後迅速發展，終而凌駕北境成庄相當早的烏樹林庄及竹仔港庄。

誠如前引陳文達的《鳳山縣志》所述㉚：彌陀港是一個「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」的內海港口；再參閱該書所附的「山川圖」，蟯港內海隔著二層行溪與台江內海的「喜樹港」（今台南市喜樹）南北相望。乾隆中葉，蟯港已經成爲「有港稅，小舟在此裝載」，爲南臺灣的重要通商港口之一。誠如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所記載的：「蟯港，在依仁里，縣西二十里，海汊匯入。有港稅，小舟在此裝載」㉛。

蟯港又是蟯港內海的潮流口，以致內海的彌陀港當可經由蟯港與

㉚ 同註④。
㉛ 同註⑦，卷二規制志（水制），頁27。

外交通。這就是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所觀察的「彌陀港渡，在維新里，縣西北四十三餘里。以竹筏渡人，馬轎可渡。外通大海。」㉜

彌陀港位於蟯港內海東岸，爲濁水溪的出口，而且又可透過蟯港內海與臺江內海的府城交通，因而形構成臺南府以南一個完整的內海水運系統。

臺灣府治腹地狹小，加上康熙30年代（1691）以來，漢人持續開墾當地將近二、三十年後，地利漸失。這就是陳文達所觀察的：「臺地窄狹，又迫郡邑，田園概係僞時開墾，年久而地磽，力農者每多用糞；非如鳳、諸新墾之地，不（嬭）而秀且實也，其民多勞」㉝；也就是黃叔璥所觀察的「臺邑土壤褊小，絕少水田，……間種旱稻以佐食，納糧每於兩路糴買輸將」㉞。因此，臺灣府治的經濟則必須仰賴「兩路糴買輸將」。當年由臺灣府治到南路的交通，除了郡治大道外，就是仰賴彌陀港爲重要的轉口港。這就是下引「奉憲勒碑」所透露的訊息。

目前，岡山鎭舊後協代天府廟前豎立有一塊「奉憲勒碑」，爲乾隆25年（1760）所刻勒，石材則爲花崗岩（米香石），高1公尺22公分，寬65.8公分。該石碑全文如下：

特調福建臺灣府鳳山縣正堂加三級記錄五次王　爲叩懇憲恩等事

乾隆二十五年十二月十八日

㉜ 同上註，卷二規制志，水利（附），頁35。
㉝ 陳文達，《臺灣縣志》（台銀本），輿地志一，風俗（雜俗）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56。
㉞ 同註㉓，卷三赤崁筆談（物產），頁52-53。

本府正堂余　信票，本年十二月初七蒙

本道楊　批據（舟古）船户楊武等具呈前事詞稱：荷蒙列憲洞察民隱，官捐開復加茄藤、二濫等港，利便舟□□行接運，免由外海不測，貪揣度活有賴。料鳳民謝、藍等，沿海起蓋糖蔡，郡商往鳳置辦糖、粟、貨物，由港寄運。□等在地分股包收，凡船隻到港必令倚蔡，每船先勒銀四大員，終始貨物付運。原每籠糖儀艮（止）一□（疑似爲「分」）；藍等抽扣二分、船户只得八分，其餘粟石接儀，勒抽至船覆糧搬腳，實每籠糖二分八文，每石粟二分四文。因棍等在地包賤，任意刁難勒取，若不就勒者，將貨物囤積在蔡，永不發配，船户守候莫何，三餐食□，無奈空船駕回，情慘萬狀。迨上年十二月間，學前任府憲察訪奸弊，論飭鳳山縣究報，于本年正月初一日，經蒙奉邑主張，親到港口查訊藍等，私扣勒取情確，立即差押拆蔡。詎藍等揮金佈賄，蔡雖報拆而勒抽仍然如故，案懸十月之久，幸蒙　仁憲明察萬里，□府提訊究責詰報在案。茲因糖貨西成，船户正當通行接運之際，但奸弊未杜，各令幫夥串通，原倚船隻沿港陰行發配，餘船到港依舊懸候，以致棍爭互相攪鬧，勢必釀成大禍。伏思官開港道恩及度梢，但規模未定，地棍射利貽害，生端不休，切武等通澳船隻會議，港口公立船蔡，一問爲規，帆船隻先駕至蔡，遇有商貨隨即俟次接運流通，每籠糖儀價銀一分、粟石五分，依規而行自收，以杜囤積抽勒之弊；至覆糧搬挑腳費，每籠糖仍定二□（疑似爲「分」）八文、每石粟二分四文在蔡自理，以免刁難、勒取，切利弊聲明，而地棍勒抽無由，商民、船户各安生業，成開世利便合亟情□案呈，叩伏乞。

廉明大老爺恩全，終始乞准給于勒石，豎立港口，奸弊永杜，裨闔澳船隻得以通行、承接遵守，永達度活有賴，均沾不朽，切呈等語。蒙批仰臺灣府查案，嚴飭鳳山縣勒石，永禁報查，毋再忽延等因。蒙此案，查二濫港道，前因林材、王考爭抽、禁塞，乾隆廿四年前府四　任內行。據臺、鳳二現議稟，蒙道憲搬准捐開，續有謝、藍等攔貨私抽，經前府訪查，並蒙道憲搬飭提究，當經本府提訊儆責，詳覆各在案。茲蒙前因合行轉飭□（疑似爲「備」）票，仰縣照依軍理，立即查照。批呈內事理勒石永禁；如有奸民，沿港搭蔡包抽，立即嚴拏究擬，毋得寬縱，仍將示禁緣由，取具碑摹，具文詳報以憑，毋得率延干咎等因。蒙此合行示禁。爲此，示仰仁壽里前峰港沿海居民、舢船、商販人等知悉：爾等如有車運米粟、糖觔、雜糧、貨物到船寮，即付舢船挨次接運至郡□（疑似爲「安」）卸。其儀價依規給付船户自收訖，船户不許多勒儀價及爭運，多蓋蔡所；倘有地棍奸民，仍前沿港搭蓋糖蔡，私倚船隻，攬儀勒抽等弊，致病商民。察出，定行嚴拏究擬，絕不輕恕，各宜凜遵。毋遵特示。

乾隆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日拾

圖 4　岡山鎮舊後協代天府廟的「奉憲勒碑」(1760)

「郡商往鳳置辦糖、粟、貨物，由港寄運」中的港，意即「前鋒港」，亦即現今岡山鎮前峰里的前峰港，而非「乾隆輿圖」所指涉的濁水溪的出口。

又「官捐開復加茄藤、二濫等港」中的「茄藤港」的情形，根據《（續修）臺灣府志》「山川記」的記載如下：

> 茄藤港：距縣城東五十里。向係內海，可通舟楫。乾隆十三年，經里民修濬，自府港直達縣治之彌陀港，民甚便之。嗣爲港邊（磅）、相美二塭奸民藉端抽稅，互相爭控，因而禁塞；販運悉由外洋，多有不測。乾隆二十四年，知府覺羅四明檄委臺灣知縣夏瑚、鳳山知縣秦其尾煟會勘，捐俸疏濬，仍通舟楫；並飭二縣每歲秋季挑挖一次，以免壅塞㉟。

綜而觀之，當時府治到鳳山縣「置辦糖、粟、貨物」，必須經由茄藤港橫渡蟯港內海到達彌陀港，以「免由外海不測，貪揣度活有賴」，亦即「茄藤港：距縣城東五十里。向係內海，可通舟楫。乾隆十三年，經里民修濬，自府港直達縣治之彌陀港，民甚便之」，然後再由彌陀港上溯濁水溪（今阿公店溪）經前峰港（岡山鎮前峰里前峰聚落）到二濫港（路竹鄉三爺村附近，今已廢村）㊱。當年，由於前峰港附近奸民於河邊搭寮囤積船貨，以勒索船戶，所以乾隆 25 年，才會豎立「奉憲勒碑」，以出「示仰仁壽里前峰港沿海居民、舶船、

㉟ 同註⑪。
㊱ 「乾隆中葉臺灣輿圖」曾標示爲「二濫店」，並標繪兩間房舍，顯示當地遠較各地繁榮。

商販人等知悉」。

準此，當年彌陀港的帆船正可沿著現今之阿公店溪，溯溪而上到達前峰港，以裝卸濁水溪流域的「米粟、糖觔、雜糧、貨物」，而成爲濁水溪流域貨物的集散地；然後經由彌陀港航行蟯港內海到茄萣港，越渡二層行溪進入臺江內海到臺灣府治，而成爲該流域貨物轉運到府治的轉口港。

參閱「乾隆中葉臺灣輿圖」，府治到鳳山縣治也可以走「郡治大道」到阿公店街，再西向經竿榛林庄（即街尾崙，亦即今岡山鎮四維里與劉厝里交界岡山加油站與文化中心一帶）、前鋒庄（同鎮前峰里前峰聚落）到彌陀港，然後再經漯底山東邊到縣治左營舊城，其實還是沿著濁水溪；但是就便捷或運費、載重量而言，上述的水運系統應該是當時最常被利用者。這又是「奉憲勒碑」所隱喻的。

蟯港又是南臺灣沿岸重要的漁場之一，根據《(重修）鳳山縣志》的記載是這樣：

> 按設寮遷罟，錯居海濱，萬丹、岐後、大林蒲三處，魚利最多。牽網亦最夥。夏秋採補諸魚。罟網細密。隆多捕烏魚塗魠，罟網則堅大。他如蟯港、東港、西溪，捕魚，率罾縺繒縗之類，鮮牽罟者㊲。

蟯港內海外的有外傘頂洲，爲（烏）魚汛必經之地，內海又有沿岸河流，尤其是濁水溪所帶下來的有機物，吸引大量魚群，漁產豐

㊲ 同註⑦，卷四田賦志，雜餉，頁69。

富，以致位於內海之內且是濁水溪出口的彌陀港，魚產之豐富可想而知。其實，上面引文的蟯港係泛指蟯港內海而言。

此外，根據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的記載，乾隆 21 年（1756），新設「瀨西場（在仁壽里彌陀港）」㊳，亦即現今之彌陀鄉鹽埕村頂鹽埕。鹽爲民生必需品，利潤可觀，瀨西場的設置無疑爲彌陀港庄帶來一筆重要的財源，促進當地的繁榮。縱然如此，彌陀港瀨西場於創設之後不久旋遭荒廢㊴，可惜目前並無任何資料顯示該鹽場何時遭到荒廢；不過下引彌陀鄉彌陀村彌壽宮珍藏的大正 10 年（1921）重修石碑，顯示原本設在高雄市鹽埕區的瀨南場，後來又遷到彌陀港。

五、彌陀村彌壽宮重修石碑

筆者在彌陀鄉彌壽村彌壽宮做田野調查時，發現該廟裡有兩塊同治 10 年（1871）陽月立的匾額：一爲「橫款爲『天上聖母』，左邊豎款爲『瀨南場八甲頭李網、李惠、何溪、林念、陳做、陳糖、陳芳、鄭網敬立』」；一爲「橫款爲『澤被海邦』；左邊豎款爲『三庄衆弟子敬立』」，顯示該廟於同治 10 年（1871）曾經重建過。其實，該廟早在咸豐丁己（7 年，1857）就已經遷建一次了。這就是廟裡所珍藏的那一塊大正 10 年重建所刻勒石碑所透露的訊息。

該石碑高 88 公分，寬 54 公分，爲灰色沙岩。

㊳ 同註⑦，卷四田賦志（附），頁 71。
㊴ 伊能嘉矩，《臺灣文化誌》中卷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譯，頁 398。

圖 5　彌陀鄉彌陀村彌壽宮石碑（1921）

石碑主文如下：

> 瀨南、瀨口兩處，乃前清臺灣府屬之鹽埕。天上聖母係府守尊禮在瀨南場內，故銜得府正堂之稱。迨彌陀港道塡塞，鹽田隨之以廢。聖母神像迎留境內崇敬，逐年輪甲過頭。後至咸豐丁己（七年，1857），三庄人等興建廟宇于福德祠西側，號曰彌壽宮。後因分金有偷徒嫌疑，越及同治辛未（十年，1871），又移分金數武於西而重建。今春自西而東，展築重修，朒中再雕殿媽諸神飾金，立石以誌之。

由該塊石碑可知，奉祀「天上聖母」的天后宮，原本是蓋在臺灣府屬的瀨南鹽田之內，亦即今之鹽埕村內，爲「府守尊禮」，並蒙得「府正堂之稱」。後來「彌陀港道塡塞，鹽田隨之以廢」，「聖母神像」依然「迎留境內崇敬，逐年輪甲過頭」。這就是爲什麼「瀨南場八甲頭」要送匾額給彌壽宮的道理。最後，由於鹽業榮景不再，更加上當地鹽田土壤含鹽過高，不適合耕作，當地日益荒蕪，瀨南場內的天后宮終於被迫遷建他處。咸豐丁己（7年，1857），三庄人（筆者按：當年彌陀四村爲一庄，上鹽埕，亦即鹽埕過港、光和爲一庄，而東海尾又爲一庄，合稱爲三庄），才決定將該廟往南遷移，重建於福德祠西側，並改名爲「彌壽宮」。由上引匾額所提示「三庄衆弟子」觀之，瀨南場與三庄應有地緣關係，否則瀨南場內的天后宮不可能遷建於三庄之內爲當地的村廟。同治辛未（10年，1871），該廟再往西移動幾步重建，不過《鳳山縣采訪冊》卻誤認爲當年才由林長募建㊵。最後，「今春（1921）自西而東，展築重修」，可能是這次重建，才「自

㊵ 同註⑲，丁部規制（祠廟），頁168。

西而東」涵蓋福德祠的廟址，並將福德正神金身移入該廟供奉。

碑文中的「天上聖母係府守尊禮在瀨南場內」這段文字，顯示天后宮原本設置在瀨南場內；再由「迨彌陀港道塡塞，鹽田隨之以廢」這段文字看來，鹽田之所以遭到撤廢，是由於「彌陀港道塡塞」。換言之，鹽田就是設置在彌陀港，所以彌陀港道一遭到塡塞，鹽田也立即隨之遭到撤廢。這個鹽田就位於現今彌陀鄉鹽埕村。將這兩段文字合起來看，這個鹽田就是瀨南場，當彌陀港道塡塞的時候，瀨南場也隨之被撤廢；不過根據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的記載，乾隆 21 年（1756）新設「瀨西場，在彌陀港」，而「瀨南場」，原本就設置在興隆莊打鼓港口（即今之高雄市鹽埕區，俗稱爲打狗鹽場）㊶。瀨西場創設不久即廢，而瀨南場又設置興隆庄的打鼓港口，怎麼又會與彌壽宮有關呢？

臺灣西部海邊的鹽場，常遭滄桑之變，舊鹽場一再遷徙，而新鹽場也一再開闢。根據伊能嘉矩的考據，原本設置在鳳山莊大林蒲的瀨東場，就因地形的變遷，才遷徙到鳳山縣維新里竹仔港，嘉慶 23 年（1818）前遷到台南縣井仔腳（台南縣北門鄉永華村）㊷，屬於北門鹽場。因此，瀨南場被遷移到彌陀港是有迹可循的。

根據《福建通志臺灣府》所觀察的：「瀨南一場之鹽，粒碎色黑，遜於他場，每一石定價番廣銀一錢四釐。場內收入倉鹽每年約九萬、

㊶ 同註㊳。

㊷ 同註㊴。瀨東場遷至嘉義井仔腳，無稽可查，不過根據《臺灣南部碑文集成》所引錄的「府正堂仝示碑記（道光 27 年）」的記載：「……東至□□□□□，西至瀨東場，南至林投山草埔，北至海岸，約共七里」，約略可知是在道光 27 年以前。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，《臺灣南部碑文集成》，臺灣文獻叢刊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 480-482。

十萬、十一萬不等」，由於該場所產的鹽質不佳，每石僅給一錢四釐，而他場如洲南、洲北、瀨北則給一錢二分，每石價格就相差一分六釐，競爭上大爲吃虧㊸。縱然如此，原本座落在高雄市鹽埕區的瀨南場（俗稱打狗鹽場），也可能與瀨東場一樣因地形變遷遷移到久已廢棄的彌陀鄉鹽埕村，這就是上引石碑所顯示的史實，那麼又會在何時呢？

《臺灣私法物權編》所引道光16年（1836）的執照記載：「緣維新里竹仔港口海邊，於道光9年（1829）浮復新鹽坪一所」㊹。維新里竹仔港的南邊就是現今之彌陀鄉的鹽埕村，既然維新里竹仔港口海邊，該「浮復新鹽坪」的範圍可能包括彌陀鄉的鹽埕村；不過竹仔港屬於維新里，而彌陀港又屬於仁壽里，各隸屬於不同里坊，可能是這樣瀨東場才遷到竹仔港，而瀨南場則遷到彌陀港。「於道光9年（1829）浮復新鹽坪一所」這段記載，似乎在暗示著瀨東場及瀨南場都在道光9年（1829）以後才遷到新址。

綜上所述，彌壽宮遷建於現址，起因於彌陀港「港道塡塞」，以及「鹽田隨之以廢」。彌陀港「港道塡塞」因何發生？又發生於何時？

六、彌陀港道塡塞

彌陀港是濁水溪的出口。上引碑文中的「彌陀港道塡塞」，意味

㊸ 《福建通志臺灣府》（台銀本），鹽法，臺灣歷史文獻叢刊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201；另據《南部臺灣誌》的記載，「瀨南與洲南、洲北、瀨北三場，就差三拾壹錢三釐」；台南廳編，《南部臺灣誌》，明治35年（1902）編殘抄本，中國方志叢書（臺灣地區）第三〇二號，成文出版社，1985，頁58。

㊹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，《臺灣私法物權編》（中），第三章物權特別物體，第一節海埔、溪埔，第八執照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翻印，頁917-918。

著濁水溪在彌陀港主河道的塡塞，也意味著濁水溪已經不再經由彌陀港注入蟯港內海了。原本，彌陀港就是一條「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」的河口，如果上游河道的挾沙量過大，其下游河道就很容易塡塞，導致河流塡塞；而該河的挾沙量，則又端視上游的土質的結構。濁水溪上游的水系如何呢?

濁水溪之所以稱之爲濁水溪，根據康熙23年修纂的《臺灣府志》的記載是這樣:

> 爲大滾水山（此山甚高），將雨之候，山頂上能滾水海泥、鹽水，故名曰「大滾水山」。見古蹟志，爲小滾水山（此山去大滾水山十里餘，地勢與大滾水山相接。山中所出之水不清，流至溪亦濁，故山下一溪名爲「濁水溪」[45]。

由於大滾水山「山頂上能滾水海泥、鹽水」，而小滾水山又是「山中所出之水不清，流至溪亦濁」，所以「山下一溪名爲『濁水溪』」。「山中所出之水不清，流至溪亦濁」，意味著該河帶沙量之驚人，而「山頂上能滾水海泥、鹽水」，更說明該溪上游泥火山地質的特性。

濁水溪的上游的地層屬於以古亭坑（即今之田寮鄉古亭村）爲名的泥岩層分佈帶內的惡地形。該岩層北起玉井、南迄燕巢，南北長約三十五公里，東西平均寬約八公里，面積約有280平方公里，幾乎涵蓋整個台南以東的新化丘陵區，而燕巢鄉濁水溪流域正好位於該區的

---

[45] 同註③，卷之三敍山（鳳山縣山），頁17。

南境。

惡地形主要分佈在泥岩區內，泥岩則由海相沖積層，顆粒細小且膠結疏鬆，而且是透水性極低的粉泥及粉沙粒所組成。該粉粒的土質遇水即溶，變成軟滑，沖蝕狀況十分嚴重，當地的坡地因而充滿蝕溝及雨溝；假以時日，隨著地形的發育，雨溝數量愈多且規模也繼續擴大，終而使地表形成了許多破碎的切割面。本區泥岩的上層原本覆蓋有沙岩層，或以沙、礫爲主的沈積層爲表土，極易流失，一旦流失，其下層的泥岩也隨之裸露出來。再者，表土壤的基層爲泥岩，以致上面的覆蓋層一旦流失，雨水則由地表滲入泥岩的上層，可是該泥岩的裏層爲不透水性地層，因而浸滲下來的雨水就由坡腳流出，導致上層的土壤就沿著此一透水率迥異的接觸面，產生崩坍或滑移，流入鄰近的河流，隨波逐流而下，產生「山中所出之水不清，流至溪亦濁」的情形。

上層風化土的表土可說是本區唯一得以蘊涵水源，提供植物生長的命脈所在，一旦遭受破壞而消失，泥岩裸露，而泥岩的透水性，又阻礙植物的繼續生長，於是在缺乏植被的保護下，更加速當地泥層的侵蝕。當地水土保持最大的殺手，就是豪雨以及人爲的破壞。

南臺灣一年乾雨各半，而降雨量又不平均，大都集中於七、八月間的「騎秋」時節。一個雨季中，當地泥岩斜坡被沖刷掉的厚度，常可達 10 公分以上，其嚴重性可見一斑，而颱風季節更是嚇人，時常導致河水氾濫成災㊻。

㊻ 鐘寶珍，《惡地形上的人與地——田寮鄉民生活方式的形成與內涵》，國立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論文，1992，頁 13-25。

此外，人爲的開發，諸如植生採伐、破壞、耕作等更使該地區的破壞，變本加厲，不但加速其破壞力，並擴大其破壞面。

明鄭初期，濁水溪游域地區早已經設置軍屯區開始拓墾，諸如：前鋒鎮屯墾前峰庄（岡山鎮前峰里）、先鋒鎮後協屯墾後協庄（岡山鎮後協里）、中衝鎮屯墾中衝庄（橋頭鄉中崎村中崎聚落）、援剿中鎮屯墾援剿中庄（燕巢鄉燕東、燕西、燕南等村）、援剿右鎮屯墾援剿右庄（燕巢鄉安招村）等㊼，幾乎遍佈橋頭鄉、岡山鎮、燕巢鄉等地區。

清據臺以後，不但在上述的基礎上持續做「深度」的開發，更在附近做「廣度」的拓墾活動。雍正以後，漢人已經開始越渡燕巢鄉濁水溪上游，開始佔墾北岸尖山社的「番地」，並向東北一帶和田寮鄉東南邊的水蛙潭一帶的水蛙潭社的「番地」挺進。這就是左營舊城國小碑林中乾隆元年「嚴禁侵佔番界審斷碑」，以及燕巢鄉燕西村「三坪宮」珍藏的乾隆 18 年（1753）的「李穆清喜捨田租碑記」所透露的訊息㊽。

移墾初期，移民先拓墾肥沃平原地區，等平原開發殆盡，乃不得不轉向鄰近較貧瘠的地帶及丘陵，逐漸擴及山腳地帶。漢人的拓墾活動，山腳及山地植被多被砍伐，對當地水土保持，造成極嚴重的破壞。濁水溪流域上游惡地形的水土保持，遭受嚴重的破壞，山土流失，導致該溪挾帶大量的泥沙沿著河道而下，終至淤塞河道，一雨成災。自雍正、乾隆，尤其是嘉慶以後，大水之發生的頻率逐漸增加，

㊼ 連橫，《臺灣通史》，卷十五撫墾志，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印行，頁 357-358。
㊽ 簡炯仁，〈由「嚴禁侵佔番界審斷碑」論「官庄」對高雄縣燕巢鄉的開發〉，《臺灣文獻》48 卷 3 期，1997 年九月，頁 31-52。

即此明證。譬如康熙年間，平均每二十年發生一次大水，雍正年間，也只有每十三年才發生一次；可是到了乾隆年間，頻率則大爲劇增，每 4.6 年發生一次，到嘉慶年間，更變爲每 2.1 年發生一次。清代末年，大約每 2、3 年或 5、6 年就發生一次大水㊾。

清代初期，臺灣原有不少河港，其中若干曾與大陸港口有所貿易往來，後來因爲河川屢次氾濫，沙土流下，港口漸形淤淺，終於喪失功能。開拓最早之臺南地方，早年有所謂臺江南北兩口：南口在一鯤鯓與北線尾之間，擁有安平鎮一大港，而北口則在鹿耳門與加老灣之間，鹿耳門港就在這裡。後來，兩港口漸形淤淺，到乾隆 20 年代（1755），南口益形壅塞，船舶只好從北口出入。嘉慶、道光年間，臺江內海的沖積益甚㊿，道光 3 年（1823）7 月風雨所引起的那場大水，更使當地「水涸沙高，變爲陸埔」，以致「昔日郡內三郊商貨，皆用小船由內海驟運至鹿耳門，今則轉由安平大港外始能出入」。當時的情形，誠如姚瑩所觀察的：

> ……今則，海道變遷，鹿耳門內形勢大，上年（道光 3 年）七月風雨，海沙驟長，當時但覺工廠一帶沙淤，廠中戰艦不能出入，乃十月以後北自嘉義之曾文，南之郡城小北門外四十餘里，東自洲仔尾海岸，西至鹿耳門內十五、六哩，瀰漫浩瀚之；……
> 忽已水涸沙高，變爲陸埔，漸有民人搭蓋草寮，居然魚市。自甫上西望鹿耳門，不過咫尺。……自安平東望埔上魚市，如隔一

㊾ 陳紹馨纂修，《臺灣省通誌稿》，卷二人民志，人口篇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，1964，頁 185。

㊿ 同註㊴，下卷第十七篇臺灣之地形變遷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，頁 493-496。

溝。昔日郡內三郊商貨，皆用小船由內海驟運至鹿耳門，今則轉由安平大港外始能出入[51]。

曾文、灣裡各溪漲溢，挾帶而下的泥土流入鹿耳門內海，致使當地泥沙驟漲變爲陸地。道光20年（1840）南臺灣又發生一次大水，情況更爲嚴重，這可由道光20年（1840）4月兵備道所給的一張「執照」，得到佐證。該執照曾提及：「照得軍功廠一帶海坪，沙泥壅積，漲成浮埔；……准予招佃開墾田園耕作，以及築塭蓄養魚蝦」[52]。其後當地積沙繼續增高，終至諸洲嶼臺江海岸，連成一片陸地。

蟯港內海隔著二層行溪，與台江內海南北相望，在濁水溪挾帶惡地形沖蝕的大量泥沙的沖積下，其地形的變遷也在所難免。蟯港內海與台江內海分屬於兩個不同的流域，地形雨的降雨量互異，目前尚無證據足以說明，道光3年這場導致台江內海淤塞的大水，是否也影響到蟯港內海；不過以濁水溪集水區的惡地形的土質，蟯港內海日漸淤塞早已是不爭的事實了。

參閱「雍正臺灣輿圖」，「山水常濁」的濁水溪就經由現今阿公店溪〔台17線〕維仁橋南邊西南西走向寬約二十公尺的舊河道。該溪在鹽埕村北緣注入蟯港內海後，由於當時沒有陸上的障礙，則逕向西南西流在六塊厝西北邊的埤底溝入海口。依據水流力學的原理，當河水流入內海之後，主流兩邊即形成一個燈罩形的水流，向河口內海南北兩岸造成迴流，尤以北岸爲劇，以致其所挾帶的泥沙就淤積於內海

---

[51] 姚瑩，《東槎紀略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七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，頁32。
[52] 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，《臺灣私法物權編》（中），第三章物權之特別物體，第一節海埔、溪埔，第三執照，臺灣省文獻委員會編印，頁911-912。

河口北岸附近。乾隆21年（1756），彌陀港北邊「瀨西場」（即今之彌陀鄉鹽埕村一帶）的設置，已可見其端倪了。嘉慶8年（1803）的一張「照票」，更說明內海泥沙淤塞還在持續擴張。該照票曾提及：「緣彌陀港與竹仔港接壤一帶，原屬內海，邇來浮復埔坪，堪築魚塭」，顯示嘉慶8年（1803）前不久，彌陀港以北到竹仔港的海域因淤塞可圍築魚塭[53]。再根據一張道光16年（1836）的執照，道光9年（1829）維新里竹仔港口海邊，又浮復新鹽坪一所[54]，更顯示該地淤塞的嚴重性；不過蟯港內海地形的變遷，則以彌陀港與蟯港港道的淤塞，是爲本文所關心的。

道光10年（1830）以前，蟯港內海的出口的蟯港的港道已經淤塞，喪失港運功能。誠如道光10年（1830）修纂《臺灣采訪冊》所觀察的：「蟯港（今已壅塞，應裁）」[55]。「海汊港口寬大」的蟯港的淤塞，顯示在蟯港淤塞之前蟯港內海的主要河道——濁水溪的主河道變遷，已經不再經由彌陀港出口，並在內海外圍的傘頂浮洲另行沖刷出一個出口——「新打港」，亦即現今的「興達港」。道光19年脫稿、同治10年（1871）刊行的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[56]，在竹仔港北

---

[53] 同上註，第七照票，頁916-917。
[54] 同上註，第八執照，頁917-918。
[55] 陳國瑛等，《臺灣采訪冊》，臺灣文獻叢刊第五五種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室編印，地輿，頁16。
[56] 陳壽祺總纂，《（重纂）福建通志》，卷首之前「道光福建通志臺灣海港總圖」所附載的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，道光19年脫稿，同治10年刊行。本圖爲清中葉少數採記里畫方法畫製之圖，且爲主題地圖，故極爲強調港口本身，以及和港口相關的營汛、溪汛等；而與港口有關的旁註，包括形勢、防務等更是詳盡；轉錄於夏黎明，《清代臺灣地圖演變史》，知書房出版社，1996年，頁107。其實，「新打港」早已出現在乾隆54（1789）年「大清一統輿圖臺灣附圖」之中。「大清一統輿圖」，「南五卷」「臺灣附圖」，乾隆54年（1789）告竣，刻本；轉錄於夏黎明，《清代臺灣地圖演變史》，知書房出版社，1996年，頁129。

邊就已標示出「新打港即蟯港」。濁水溪改道之後，蟯港已經沒有該溪強勁水流的沖刷，以維持該港出海口的暢通，更在洋流挾帶南北河流排出大量泥沙堆積的壓力下，假以時日，終於在道光10年以前淤塞。這剛好因應上述臺灣土地開發與天然災害的頻率的關連性。由此可知，「彌壽宮重建石碑」所提到的「彌陀港道塡塞」，應發生在道光10年之前，同時也意味著濁水溪主河道的變遷。濁水溪主河道是怎樣變遷呢?

七、濁水溪（阿公店溪）主河道的變遷

濁水溪主河道的變遷，由下引三段不同年代的記載，加以比對約可略知其端倪。

康熙58年（1719）修纂的《鳳山縣志》的記載如下：「發源於東北之山者，曰濁水溪……，合小岡山南之水，受鯽魚潭，會彌陀港（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）入於海。彌陀港之北，爲竹仔港（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）」[57]。乾隆29年（1764）修纂的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，也作相同的觀察如下：「濁水溪，在嘉祥里，縣東北三十里。源出大滾水山。……西匯鯽魚潭，合彌陀港入海」[58]。

由上可知，濁水溪的出口就是彌陀港，而「彌陀港之北，爲竹仔港」，顯示彌陀港在南，而竹仔港在北。其實，「彌陀港」與「竹仔港」又分屬於兩個不同的行政區域。同書記載如下：「彌陀港，在仁壽里，縣西二十里。海汊通潮流，有渡」[59]。

---

[57] 同註④。
[58] 同註⑦，卷一輿地志（山川），頁28。
[59] 同上註。

該書在記載鳳山縣的山川時，只列入彌陀港，因爲她是濁水溪的主河道，而沒有將竹仔港列入，只在「縣境北界圖」中標示一個「竹仔港庄」，並有一段記載曾提及竹仔港庄的位置如下：「慈濟宮，……一在維新里竹仔港。……」[60]

此外，根據「道光中葉臺灣輿圖」的記載，當年發源於大滾水山的濁水溪，流經「阿公店」、「竿蓁林汛」（即今岡山鎮大遼里與和平里），然後直奔「凹底塘」（即今之彌陀鄉漯底山附近）的北邊入海，顯示繪圖之前，濁水溪還是「會彌陀港」，亦即現今頂鹽埕北邊注入蟯港內海，再由六塊厝西北邊的埤底溝入海口。因爲彌陀港位於仁壽里，而竹仔港則位於北邊的維新里。當時濁水溪的出口是彌陀港與竹仔港之間，但是較近彌陀港，所以才會有「濁水溪…會彌陀港…入於海」，而竹仔港只是一個「海汊港道窄狹，船不得通」的小港灣。

比對現 1993 年刊行的「岡山鎮地圖」，當年阿公店溪由出燕巢鄉吊雞林進入岡山鎮，一過觀音橋即折往西流經阿公店橋，亦即街尾崙的北邊，即以一個東——北走向的弧形往北流經前峰里東邊，接納一條由北流來的排水溝，亦即上引《（重修）鳳山縣志》所提到發源於鯽魚潭的「二濫溝」，再以一個西南向內凹的緩弧形，由西北——東南流經該弧形中點前洲橋，亦即「空軍機械學校」的北部邊緣，再往西南流到彌陀鄉與永安鄉的鄉界，由於受到「山霸園」（即今之山霸煙路，爲港口崙的北部邊緣）的擠壓，被迫折往西北方向，即沿著現今〔台 17 線〕西邊呈一個「S」型，往南流回「山霸園」的西北邊緣。這一段河道都未曾改變過。阿公店溪再經由上述舊河道由彌陀鄉

---

[60] 同上註，卷十一雜志（名蹟·附），頁 125。

鹽埕村北部注入蟯港內海，然後再由六塊厝西北邊的埤底溝入海口入海。這就是上引乾隆25年（1760）「奉憲勒碑」所明示的；可是道光10年（1830）以前，當地的情形已經有很大的改變了。

如前所述，嘉慶8年彌陀港與竹仔港接壤一帶的海域，已因淤塞可圍築魚塭；再根據道光16年（1836）的執照，道光9年（1829）維新里竹仔港口海邊，又浮復新鹽坪一所，道光10年（1830）以前彌陀港淤塞，蟯港也隨之淤塞。準此，蟯港內海濁水溪出口的彌陀港一帶海域，已在嘉慶8年以後日漸淤塞，而內海可「堪築魚塭，畜養魚蝦」，以致濁水溪一出岡山機場注入蟯港內海的距離隨之加長，不但要流經岸邊的淤塞地，還需流過內海的濕地及魚塭，受到陸上的障礙物增加，就不似以前蟯港內海未淤塞前，可逕向西南直流出海。

道光10年（1830）以前蟯港淤塞，肇因於「彌陀港道塡塞」，而「彌陀港道塡塞」則又肇因於濁水溪主河道，亦即那條乾枯的舊河道。「彌陀港道塡塞」，顯示這條經由維仁橋東南邊的舊河道已經淤塞，改由該舊河道以北現今的河道西流。上引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，已在竹仔港北邊標示出「新打港即蟯港」，亦即現今之茄萣鄉的「興達漁港」，爲濁水溪新的出口，卻沒有標示「彌陀港」，顯示該港已遭塡塞而被裁廢了，濁水溪因而改名爲「阿公店溪」。新打港應爲蟯港內海外圍外傘頂洲新近沖成的另一潮流口，蟯港塘也因而遷到新打港的南邊，所以「港道總圖」才會說「新打港即蟯港」。這剛好因應道光15年（1835）修撰的《福建通志臺灣府》所記載的；「彌陀港在縣西北二十里，納茄藤港西流之水入於海」[61]。如果濁水溪不經由竹仔

---

[61] 同註[43]，山川（鳳山縣），頁68。

港西南邊折往北流，再由「新打港」入海，是不可能「納茄藤港西流之水入於海」。

由此可知，道光19年（1839）前不久，濁水溪的主河道淤塞，亦即筆者田調所發現的那條舊河道乾枯了，以致「彌陀港道塡塞，鹽田隨之以廢」，而不再「會彌陀港」，改經竹仔港的南邊再北上，然後由「新打港」入海了。這是已知該溪的第一次改道。

但是，光緒20年（1894）刊行的《鳳山縣采訪冊》卻顯示阿公店溪又改道了。該書記載阿公店溪的流域如下：「阿公店溪，在維新里、仁壽里交界（北維新，南仁壽），縣北四十里，源受大寮溪，西北行三里，匯九空橋溪，過還轅港，旁入七堰（五分、港仔墘，大洴、月眉、新圍、下新圍、中新圍頂）。本支至彌陀港入海，長十里。」[62]

準此，阿公店溪「源受大寮溪」，然後「西北行三里，會九空橋，過還轅港」，那麼九空橋與還轅港位於何處呢？「九空橋溪，在維新、仁壽二里交界（北維新、南仁壽），在縣北四十六里，源受鯽魚潭，兼納五陂（雜陂仔、三爺陂、北嶺旂上下陂、腳桶陂）、一窟（灣仔內），南行四里許，匯阿公店溪合流」[63]。又，「還轅港，在維新、仁壽里交界（北維新、南仁壽），縣西北四十三里，源受阿公店溪，西行兼納翻花陂，入彌陀港，長五里許」[64]。

再「旁入七堰（五分、港仔，大洴、月眉、新圍、下新圍、中新圍頂）」。「旁入七堰」中的堰是什麼呢？根據同書的記載是這樣：「壅

---

[62] 盧德嘉，《鳳山縣采訪冊》，丙部，地輿(三)，諸溪（川類一），頁52。
[63] 同上註，諸溪（川類一），頁51。
[64] 同上註，港澳（川類二），頁6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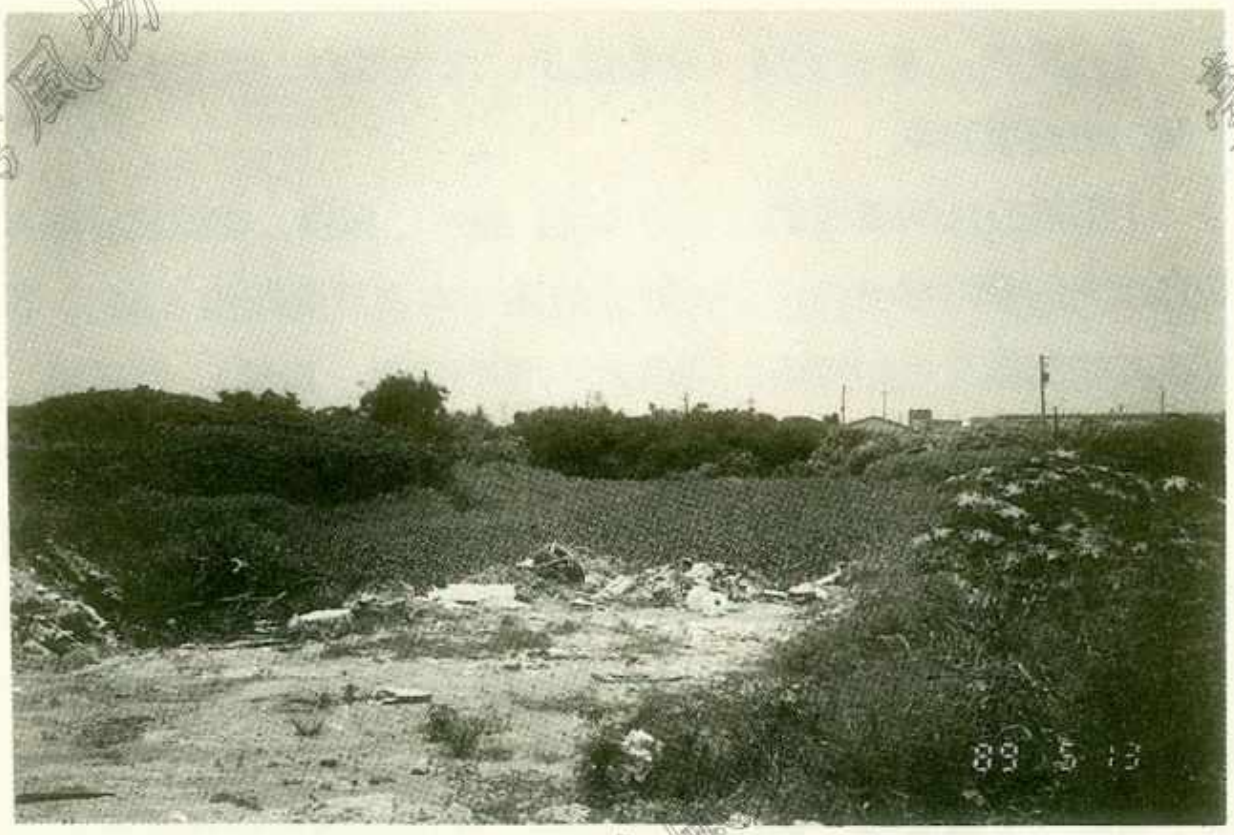

圖 6 阿公店溪乾枯舊河道

水爲埭曰堰，俗作塭。……臺有魚鹽之利、甲於天下，而堰居其半」[65]。既然「堰」就是魚塭，那麼「五分、港仔墘、大洪、月眉、新圍、下新園、中新園頂」等七堰又在那裡呢？同書記載如下：「仁壽里魚堰俱在縣之西北方。五分堰（周三里，源受阿公店溪第一支）、港仔墘堰（周二里許，受第二支）、大洪堰（受第三支）、大鹹堰（受大洪，俱周五里許）、白眉堰（受大鹹，周三里）、月眉堰（受第四支，周二里許）、海底堰（受月眉，周七里），新圍下堰（受第五支，周五里許）、舊圍堰（受新圍下，周六里許）、新圍中堰（受第六支，周四里許）、舊永安堰（受新圍中，周六里許）、新圍頂堰（受第七

[65] 同上註，魚堰（水利六），頁 112。

支，周五里許）、新永安堰（受新圍頂，周六里許，以上十三口，各距縣四十五里）」[66]。

上引阿公店溪流域的這七個魚塭，屬於仁壽里，亦即位於現今永安鄉以南的彌陀鄉境內；不過阿公店溪「本支至彌陀港入海」，該書對該港的記載又是如何呢？「彌陀港（即竹仔港，民渡），在維新、仁壽二里交界（北維新、南仁壽），縣西北四十八里，源受二寮、還轅二港，兼納一溪（阿公店溪）、一溝（彌陀）、一潭（頂草潭）、兩陂（浪壯陂、祖師廟）、六堰（頂港仔、烏樹林、埤下、翰林、興成、合吉），合流入海」[67]。彌陀港兼納一潭，該潭如何呢？「頂草潭，在維新里（竹仔港庄南），縣西北四十五里，周二里許，源受內部陂，西行半里許，入彌陀港，溉田十六甲」[68]，亦即位於永安鄉永安聚落文興宮東南邊；又兼納兩陂，其形勢如下：「浪壯陂，在維新里，縣西北五十一里，周半里許，源受雨水，西北行過後鄉小溝，入彌陀港，溉田二甲」，亦即位於路竹鄉後鄉村，烏樹林庄東北邊；又，「祖師廟陂，在維新里（竹仔港庄南），縣西北四十五里，源受雨水，西南行半里許，過芋園小溝，入彌陀港，溉田二甲」，亦即永安鄉永安聚落文興宮南邊。[69]

以上頂草潭及祖師廟陂都在「竹仔港庄南，縣西北四十五里」，而浪壯陂更在「縣西北五十一里」，然後西行注入彌陀港，意即阿公店溪一出港口崙，並非經由舊河道西南流，而是往西北方向流向竹仔

---

[66] 同上註，頁113。
[67] 同註[64]。
[68] 同上註，深潭（水利三），頁106。
[69] 同上註，陂澤（水利二），頁95。

港的南邊，以接納頂草潭及浪壯陂、祖師廟陂，然後再兼納六堰。該六個魚塭的排水溝又如何呢？「維新里魚堰俱在縣之西北方，距城五十里：頂港仔堰（即竹仔港堰，周十里，源受三塊厝溝）、烏樹林堰、崁下堰（俱周四里）、翰林堰、興成堰（俱周三里）、合吉堰（周二里許，以上俱受雨水），共六口，俱入彌陀港」⑦⓪，「頂港仔、烏樹林、崁下、翰林、興成、合吉」六堰，都位於現今永安鄉維新村維新聚落（竹仔港庄）及保寧村（烏樹林庄）的西邊，其中則以「烏樹林堰」爲最北，位於烏樹林庄的西邊。

綜上言之，阿公店溪源受大寮溪之後，就沿著維新、仁壽二里的邊界會合九空橋溪（亦即二濫溪）、還轅港（舊稱「番灣」或「番員」，位於岡山鎮本洲里下本洲聚落東邊本洲農場的河邊，早已廢村），然後流經竹仔港的西南邊注入彌陀港，亦即「爾陀港（即竹仔港）」。道光9年，彌陀港與竹仔港接壤一帶「浮復埔坪」，因此阿公店溪必須流穿該「浮復埔坪」。如果該溪要在彌陀港內，接納由東而來的頂草潭、浪壯陂、祖師廟陂，以及六堰的話，則必須流到竹仔港的西南邊，再往北流直到烏樹林庄西邊入海。由於該書並沒有附載地圖，以致無法準確地描繪出該溪的流程，好在「明治30年（1897）舊制1：2000,000地形圖」可以提供線索。

根據該圖，阿公店溪一出阿公店庄則往西流經「前方庄」（即前峰港）的西邊、「崙仔頂」（約今岡山鎮空軍機械學校、後協里、協和里，以及岡山機場一帶）的北邊，到「頂鹽埕」（彌陀鄉鹽埕村）北邊突然折往北流經「竹仔港」（位於河東）及「舊港口」（位於河西）

---

⑦⓪ 同上註，魚堰（水利六），頁113。

之間。這就是爲什麼盧德嘉會說「彌陀港（即竹仔港，民渡）」。此後，該溪即往北流經「新厝庄」（意即蟯港內海新近形成的沙洲，亦即永安鄉永安村及永華村新厝仔）的東邊，再偏西北經「官府山」的東邊到烏樹林的西邊，然後折西由新港（現今之永安鄉新港村新港口）入海⑪。這顯然與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所標示由新打港入海不同。

該地形圖繪製時間只在《采訪冊》刊行後三年，阿公店溪應不至於有太大的改變，因此《采訪冊》所描述的阿公店溪，應該就是該地形圖中的阿公店溪。

由此可知，當時阿公店溪已經不再由新打港（茄萣鄉興達漁港）入海，而改由南邊的新港口（永安鄉新港村）入海。這是已知該溪第二次改道。

但是，阿公店溪改道的經過情形，根據盧德嘉在當地的踏查卻有不同的看法：

> 阿公店溪前自舊港口改道在市仔寮入海，叫做新港口，於七十年前（約民前 17 年，1895 年）再向北邊衝成新港口，叫做新打港，於四十年前（約 1925 年）因下游一帶浸水，經人工把溝改道直沖原舊港口入海，而原溪道變爲新源的小溪，因流經新厝仔（即今永安鄉永安村）所以叫做新厝仔溪，不久就淤塞了」⑫。

---

⑪ 「明治 30 年（1897）舊制 1：200,000 地形圖」，轉引於吳進喜、施天福，《高雄縣聚落發展史》，高雄縣文獻叢書系列 5，高雄縣政府出版，1997 年，頁 116。

⑫ 盧德嘉，〈台南縣地志考〉，註 7，《南瀛文獻》9－10 卷，1964－1965，頁 153。

比對上引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，以及「明治 30 年（1897）舊制地形圖」，盧德嘉的這個結論似乎有疑問，何況這個結論得之於訪談當地的耆老，他們的記憶與事實或許有出入。縱然如此，盧德嘉的踏查透露阿公店溪回歸現今河道的訊息。

綜上言之，道光初年以前，濁水溪是「會彌陀港」，亦即〔台 17 線〕維仁橋南邊西南走向的舊河道，於〔台 17 線〕西邊注入蟯港內海，然後流經鹽埕村北邊往西南流到蟯港入海；可是道光 10 年（1830）以前已經改由舊河道土崙北邊，意即現今河道，經竹仔港西南邊北上，並在新打港（茄萣鄉興達港）入海。這就是「臺灣海口大小港道總圖」所透露該溪改道的記錄。明治地形圖又標示阿公店溪又改由「新港」入海，這又是該溪另一次改道的記錄。大正 10 年（1921）該溪再經由人力被引回到現今的河道。

由於阿公店溪改道，彌陀港道淤塞，彌陀港庄喪失其原本具有府治與濁水溪流域轉口河港的功能，而日益沒落；加上蟯港內海淤塞可圍築魚塭，並形成幾個魚塭聚落，彌陀港庄就由河港市集轉化成爲當地魚塭聚落的市鎮。根據《鳳山縣采訪冊》的記載，當地已經形成幾個魚塭，以及廢棄鹽田的聚落如下：三點山（現已廢村，原址在今文安村西側海中）、舊港庄（舊港村）、知高寮（俗稱爲豬哥寮，即今之南寮村南寮聚落）[73]、頂下鹽埕（即今鹽埕、過港、光和三村）、頂漯底（又名頂厝，即今漯底村）、下漯底（屬於南寮村）、港口崙（又名崙仔頂，已廢，原址在岡山空軍機場內）、大山仔（該村早已廢村，

[73] 盧德嘉，《鳳山縣采訪冊》，甲部地輿(一)，疆域，頁 7。

原址在今海尾村西側)、王爺廟（現已廢村，原址在今文安村西側海中)。[74]

六、結　　論

臺灣洋流將西部沿岸河川所挾帶而下的泥沙，順勢挾帶下來，並堆積於海岸外圍形成帶狀的外傘頂浮洲；後來狹長的傘頂浮洲持續成長，而將鄰近海岸內側的海域圍成潟湖內海。這個過程一直在持續進行，譬如漯底山往西北經「二高地」到港口崙的高地，就是古早的外傘頂洲，後來濁水溪（阿公店溪）又在港口崙外圍形成一條帶狀的外傘頂洲，亦即荷蘭古地圖中的「漁夫島」，並把古早外傘頂洲以西的海域圍成蟯港內海。蟯港內海北隔二層行溪與臺江內海相通，而構成一個完整水運系統，於是蟯港內海就變成缺乏地利的臺灣郡治的重要腹地。

彌陀港位於濁水溪流入蟯港內海的河口，遂日益崛起而成爲該河流域與內海的轉口港，亦即台南郡治與鳳山地區的貨物的轉口港。濁水溪造就彌陀港，不過卻也導致其衰落。

大滾水山一帶屬於新化丘陵南境的惡地形，浸蝕性十分嚴重。每一雨季當地泥沙的流失相當驚人，以致濁水溪下游河道淤塞，不但導致河流的下游時常改道，而且更造成蟯港內港淤塞、塡平。濁水溪的改道，彌陀港港道塡塞，導致彌陀港頓失該流域轉口港的地位，彌陀港庄因而一落千丈。再者，由於阿公店溪的北移，加上蟯港淤塞，終致「鹽田隨之以廢」。鹽田消失，鹽業榮景不再，更加上當地的土壤

---

[74] 盧德嘉時常將粗俗的地名美化，譬如「竹仔腳」則美化爲「德乃嘉」等。

含鹽量過高，不適合耕作而遭致荒蕪，於是天后宮才於咸豐丁己（7年，1857），遷建於彌陀港庄。由於河港的功能喪失，加上蟯港內海淤塞可圍築魚塭，彌陀港庄遂由河港轉化成當地衛星魚塭聚落的市鎮。彌陀港庄則以彌壽宮爲中心往北發展而成現今的規模。

原先，濁水溪的出口即在現今〔台17線〕維仁橋西南邊，亦即阿公店溪河道稍南的舊河道以西及鹽埕村的北邊，爲「港口甚闊，水不甚深」河口。該溪注入蟯港內海後，逕向西南流，沿文安村與舊港村村界入海口。道光初年，濁水溪改道，改由一出港仔崙，即經由現今阿公店溪河道，往西北方向流向竹仔港的南邊，經舊港口北邊再折往北流，兼納衆水，然後由新打港（即今茄萣鄉興達港）入海。日治初期以前又改由新港（即今永安鄉新港村新港聚落）入海；大正10年（1921）該溪再用人力又將阿公店溪引回現今的河口。

乾隆21年（1756）瀨南場新設高雄市鹽埕區，俗稱爲「打狗鹽場」，史籍只記載該場鹽質不佳，卻沒有任何遷徙到彌陀港的記載。

以上的史實，就是乾隆25年（1760）「奉憲勒碑」，以及大正10年（1921）彌壽宮重建紀念碑所透露的訊息。

附註： 本文在撰稿期間，曾多次與吳進喜教授電話討論，謹此致謝；不過文中之疏忽，概由筆者負責。